



牛涛

我们有多久没有谈论梦想了？我们有多久没有好好思考自己的人生理想了？平日，我们奔波在上班下班的途中，我们被各种琐事缠身，我们为柴米油盐发愁，可是，不知不觉中，或许我们已经忘了当初的理想。

人生路漫漫，我们总要坚持一些事情，日子才会过得有盼头。无论此刻离我们的梦还有多远，无论我们的梦想说出来会有多少人嘲笑，我想，我们都还要为之努力，不要放弃。

曾经，我是个爱好文学的青年，我不停地写稿子，然后投出去。我记得那时候，每个周五，我都要郑重地把一摞信纸装进信封，贴上一个八毛钱的邮票，然后投进信箱。这样的日子，一晃就坚持了十年。我只在了一本刊物的边角发表了一句话。那时候，我真怀疑自己到底有没有写作能力。

终于，曙光来了，一本刊物的主编非常欣赏我的诗歌，为我开设了专栏，那一刻，我真的欣喜若狂。我想，这就是坚持的力量吧。

如今，我已经成为几本刊物的主编，发表了大量的作品，获得了许多荣誉。我还在努力，因为我的梦想还很远大。

重拾自己的梦想吧，无论你此刻生活有多么不如意，只要有一个梦，就让你这个梦支撑着你，你在什么时候都不会绝望。因为，你的前方有目标，你听得见未来的召唤。

有时候，我也会倦怠，尤其是遭遇到打击挫折的时候，但是想想自己的梦，我还是一次次的坚持下来。前一阵子，和一位老师聊天，他说最近有一帮热爱文学的青年找到他，问他把作家作为自己的职业可不可以。这位老师一口否定了，理由是，这条路太难走了，或许很长时间看不到回报，或许一辈子都没有出头之日。我认同这个说法，但是，我觉得只要热爱，就不应该放弃自己的文学梦。或许你可以先试着别的工

作，但是手中的笔，千万不能放下，一旦放下，或许你一辈子就再也拾不起来了。当我们老了，想起年轻时曾经的文学梦，想到自己当年就那样放弃了，会不会觉得遗憾呢？

我想起我的一位朋友，他原本在工地上干活，年少时因为种种原因辍了学。但是他热爱读书，报名参加了自学考试。他白天工作很辛苦，晚上却坚持看书，第一次考试，报了三门课，全都及格。他开始更加拼命地读书，连干活的空隙也在看书，工友们都嘲笑他，看书有什么用。但是，大学梦是他的梦想，他第二次去考场，一次过了三门课。几年过去，他已经拿到大专文凭了。拿到毕业证书的那天，他哭了，这张文凭凝聚着他多少心血啊。他坚持学习，过五关斩六将，一本本的教材都被他翻烂了。去年他又拿到了本科毕业证书，因为他学的是汉语言文学，在读书的过程中，对写作产生了浓厚的兴趣。他给我投稿时，我听说他的故事，立刻决定发表他的文

章，他一直坚持着自己的梦想。前几天，他对我说，如果有可能，他还要考研究生，我鼓励他，一定要坚持下去，你是好样的，你最终会改变自己的命运的。有一次，我去工地上看他，只见他满身油污，坐在草地上认真地看书，我不禁眼睛有些湿润，他是我的榜样，他用自己的汗水和辛勤，向梦想不断地进发！

坚持下去，无论你有什么梦想，只要有梦，人生就是精彩的。梦想会让你变得无坚不摧，梦想会让你变得和别人不一样。当你跌倒了，当你累了，看看满天的星辰，它们明知星光微弱，却坚持在闪烁，我们不是一颗颗绽放着光芒的星辰么？

就算一切付出都暂时没有看到回报，就算一路荆棘，哪怕移山填海，披荆斩棘，请你就一路坚持住。等到梦想如朝阳那般升起的时候，回头看看这一路，一切都值得了。

只要有梦，人生值得；只要有梦，人间值得。



找回童心

李仙云

雨后，闲坐林间聆听虫鸣鸟鸣，清风透凉，空气中飘逸着草木的茵茵香气，望着一大片在黄昏里皎然绽放的月见草花，它们清纯稚嫩，如一群穿着荷粉色衣裙的孩童，在晚霞微风中欢快地载歌载舞。倏然间，思绪一下子将我接回童年。

那时，下课铃一响，我们便像一群欢快的鸟儿，从课桌里拎起橡皮筋，就飞奔着跑出教室，满校园都飘荡着我们震耳的欢唱声：“马兰开花二十一；二五六，二五七，二八二九三十一……”小伙伴们脚底生花般勾着橡皮筋，舞着蹦着，脚下时而菱形，时而扇形或波浪形变换着，可腿抽脚笨的我，总是跳不了几个回合就被淘汰出局。那时每到周末或放学，我就把橡皮筋绑在家属院门前的老槐树上，像与自己较劲般，反复练习。姐姐说，我痴到连梦呓中都在哼唱跳皮筋口诀，若把这劲头用在学习上，成绩的落差就不会大到像跷跷板一样。童年的我们，总是那般执拗好笑，总把韧劲用错了地。

我们的童年更多地是亲近自然，那时，像刚刚学会迈步的孩童，刚学会了骑笨重的二八自行车，于是三五成群地把自己“放牧”郊野。在野花丛中看彩蝶飞舞，于路畔茵茵碧草间探寻野味，看到紫蓝色的野葡萄或艳如玛瑙的蛇莓子，眼前一亮，呼啦尖叫着上前采摘，如品咂人间至味般能吃出一脸幸福。那时，万物在我们眼里，都像镀了一层光晕，是那般灵动多姿。

童年的我们席地而坐，用一把杏仁“抓籽”，都能让光阴在指尖蓄满欢畅。有时采一束狗尾巴花，用它的细软绒毛轻抚脸颊，酥痒舒畅，如怀抱我的萌宠花花（宠物的名字）。童年的我们如天地间的“小精灵”，与自然万物做着最深的情感连接，信手拈来一物似乎都有无穷趣味，都能给心间注满快乐。

在那个物质匮乏、食物短缺的年代，有时看到对门小伙伴拿着香喷喷的油饼，坐在门楣上一品一口地馋人，我的“馋虫”就在舌尖上“翻筋斗”，可望家里已见底的陶瓷油罐，对母亲憋在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。实在馋难消，就回家使出“洪荒之力”，移开醋瓮上重重的石板，挑一个黄晶晶的醋柿子吃，酸酸得咝牙咧嘴、胃泛酸水。

有时趁着母亲去赶集或走亲戚，悄悄地翻开母亲的杂布包袱，把母亲视为宝物的各色花布，这里剪一块，那里裁一溜，还用母亲平日用剪刀换来的绣花丝线，专挑亮泽艳丽的来缝沙包。常常是在院子踢着五彩斑斓的新沙包，母亲气得拿着笤帚疙瘩满院子追，惊起窝在草垛里的来航鸡，把憋着的蛋下到猪食槽里。那鸡飞狗跳的一幕，隔着悠长的岁月，都让人嘴角莞尔。

一群孩童的欢笑声从公园的“儿童乐园”传来，他们乐此不疲地爬上溜滑梯，有的则欢快尖叫着荡秋千。俯视草丛，一只蜗牛正背着重重的壳不知爬往何处，心间倏然打了一个激灵，我们走着走着便让那颗轻盈灵动的童稚之心，沾满污泥杂草，沉重的脚步也被生活之荆棘层层缠绕。有时放缓脚步卸下盔甲，以一颗至真至纯的童心看待世界，让生活归真返璞，就一定能让彩虹布满天空，发现生活中不一样的美与感动。

拜访树友

梅莉

一年当中，总有几次去中山公园拜访我的树友——几棵古树。

暮春时节，我又去看老友了，它们依旧一副“古树凌云”的气势。

拜访树友，相对而言是我自身能量低的时候，不想找家人朋友倾诉，怕自己的负面情绪给他人带来困扰。还是去公园看看我的树友吧，它们是老了，但经历过一百多年的风风雨雨，汲取天地日月之精华，使它们沉默、高贵又苍劲有力。

其实，与那几棵古树成为朋友，也是因缘际会。前年，女儿的选修课需要做一个关于植物的幻灯片，她选择了香椿树。心想，诺大的城市，上哪里找香椿树呢，每年春天倒是有新上市的卖出天价的香椿头。后来她搜到了中山公园里有香椿树，可是她不认识啊。虽然我认识香椿头，但她也不能确保认识一棵完整的香椿树。还好先生说他认识。于是，我们仨就到了中山公园寻找香椿树。在找的过程中，意外地找到了很多百年老树。

那是蔷薇花盛开的四月，清清明明的天，人走在公园里，像是走在中世纪的油画里。忽然被一棵古老的香樟树吸引，它的主干约有我们三个人的合围，头顶像一把巨大的绿伞撑开来。于是，我走上前环抱它，当然抱不过来，就让家人给我拍一张抱树照。当我紧紧贴着树摆POSE的时候，忽然有一种奇妙的充电感。我想，就在彼时，自己已与这棵古香樟树有了某种友好的联结，种下了时间之果。以至于后来，每次去都必然要去抱一抱它。这次当然也不例外。

中山公园有一棵160岁的法桐，树杆

更粗，相当于五个成年人的合围。因为树是被圈起来保护了，我无法靠近它。看介绍它是1866年由意大利汉璧礼爵士从该国运来赠送给兆丰花园（中山公园前身）主人——英国商人霍格的礼物。一棵见证了历史风云的树，如今仍荣辱不惊、云淡风轻地屹立着，它应该还能活很久吧，想起在南浔古镇看到过一棵350岁的香樟。对面一位白发老婆婆也在凝视着这棵树，树也凝视她，我看看老树，又看看老人，不知他们在交流什么，都是在感叹岁月吗？

走到一片水杉树前，心情就不那么美妙了。因为一群老人靠在树上，不停地用背部撞击树，可怜树齐人高的地方连皮都给撞脱落了，像一个人衣不遮体。我抱着其中一棵，悄悄地跟它说对不起。人类有时是多么粗鲁，他们的自私令人无颜面对一棵树。

这次拜访，我一共拥抱过一棵香樟、四棵法桐、两棵水杉、两棵栎树和一棵雪松，它们都比我年长，比我有能量。与它们无声地倾吐心思之后，我感觉重新生长出了某种力量。

如果说从前抱树完全是一种偶然行为，那这次是有意为之。因为看到一个视频，博主是个温柔如水的中年女子，她说人可以和一棵大树建立很深的友谊，而抱树是一个很好的自然疗法，英文里有一个词叫树气Tree chi，意思就是树的能量，它可以帮你打开能量通道，清理你身上的负能量，从而获得平静与活力。我们每个人在这个世界上都会受伤，而最能给人治愈的竟然是一棵树，“树洞”或许就是这么来的吧。

年轻时，我们爱热闹，呼朋唤友；中年后，我们爱独处，爱大自然。



连环画里的旧时光

徐新

连环画以其朴素简洁的画面，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，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成了几代人童年时期不可或缺的读物，在人们心中烙上了难以磨灭的印迹。随着社会的发展，这类童年读物已渐渐远离了人们的生活，但它依然能唤醒人们对于童年时美好的回忆，纯真的年少时光时常在心中流淌。

连环画，民间俗称小人书、图书，是我们儿时最喜欢的课外读物。在人们的娱乐生活比较缺乏的七、八十年代，小人书却给我们带来了许多欢乐。即便是大人也会在农闲时捧着一本小人书沉溺其中，偶尔也会为其中的某个情节彼此探讨着、争论着。当时的连环画大小、形状差异不大，内容种类丰富，有各种中外古典名著、民间故事、神话童话、历史和现代的各类事件或人物、上世纪的战争题材……五花八门、应有尽有。这些连环画的共同点就是图文并茂，画面清晰，意思明了，下面附注的三五行文字也是直白、易懂。有些不是很常见的字词还附带拼音，读起来很方便。尽管我们时常读错或对一些字词不甚了解，但边读边猜图意，也能领会其中的大概意思，读得津津有味，欲罢不能。

那时从新华书店买一本连环画图书，价格一般在一角六、七分左右的，页数厚的、纸张好一点的稍贵几分。虽然现在看起来价格便宜，但在当时家庭收入微薄的年代，大人们是不舍得买的。如果哪个小伙伴家有几本图书，在孩子们中间是很值得自豪的，如众星捧月般被大家拥戴。一本图书翻得再破再烂都不舍得扔掉，过了一阵拿出来再次翻阅，所以个中情节常常了如指掌。有时为了能拥有一本喜欢的图书，我们常常主动和父母一起整理屋子，挑一些破烂去卖，或者抢着去买酱油或盐巴，每次克扣一、两分钱，积攒下来的钱就去买小人书。

当年街上摆图书摊的行当也就应运而生。那时候书摊生意极好，出摊图书的数量少则数十本，多则数百本。书摊一般放在向阳避风的地方，如商店门口的廊檐下，或在马路边用竹竿搭建一个简易的顶棚。一本本图书被整整齐齐地摆放在书架上，旁边放些小凳子，或者一米多长、窄窄的长凳子，人们便挨挤着坐在上面看书，大人孩子都有。凳子不够时的站着看、有的蹲着看，孩子们则干脆坐在地上看。价格一般是一分钱一本，小伙伴有点零钱的时候如饥似渴争相借看，没钱的时候只能眼巴巴地望着书摊。有时实在忍不住就蹭书看，仗着那时候视力好，站在看书的孩子旁边，装作选书，斜着眼睛瞄，也能看个大概。但是摊主常常来驱赶我们，轻声吆喝着：“想看就借，不借早点走，别在这挤着。”有时我们装聋作哑赖着不走，憨厚的店主便摇摇头走开了。

有一次和两个表哥逛街，看到书摊都驻足不前了，但是临近中午，要急着赶回去。而小表哥看到三本岳飞传（上中下），实在太喜欢了，耐不住诱惑，他趁摊主不注意，揣在兜里溜了。摊主不慌不忙地走过来把我和大表哥拦住了，说：“你们三个一起来的，肯定是一伙的，要么把他找回来，把书还回来，罚款2元，要么抓你们去派出所。”当时把我俩吓得够呛，心里直埋怨小表哥手欠。我一路追过去，好不容易才把他追上，小表哥知道情由也不敢回来了，就让我把书带给摊主，但是我们哪有两元钱啊。摊主好好地把我们教育了一番，才把我俩放走。那次教训以后，小表哥再也不敢占小便宜了。

连环画，如今它已逐步退出了历史舞台，对于现在的孩子来说是陌生的东西了，而它们也不会为买书看而费尽心思了。看着孩子们沉醉阅读时的幸福模样，当年对小人书魂牵梦绕的情怀再次在时光的隧道中穿梭回来了。小人书，它已然成了收藏在记忆“档案”里的那道永恒的风景……